

國立北門高中圖書館愛心會獎助學金設置辦法

112年10月16日簽呈修正通過

一、主旨：

自民國74年開始，為協助學品兼優，家境清寒的北中在校學生，順利完成高中學業，特設置本獎助學金，並擬訂本設置辦法。

二、組織：

- 1.由本校具有愛心的教職員工為會員，組成圖書館愛心委員會。
- 2.委員人數共11人。圖書館主任不列入票選名單，改列當然委員。每年9月由全體會員票選，得票前10名者為委員，最高票者為主任委員。若同票數人數多於當選名額者，以抽籤方式決定當選名單。
- 3.圖書館主任兼任執行秘書及當然委員、圖書館幹事兼任幹事。

三、職掌：

- 1.主任委員負責每學期召開委員會議一次，審核推薦學生名單，並收集會費。
- 2.執行秘書負責宣導及說明愛心會申請辦法，並協助學生家訪工作。
- 3.幹事負責愛心會獎助學金各項事務工作之處理。

四、經費：

會員每月捐新台幣300元《7、8月除外》及其他非會員之善心人士捐贈款。

五、獎助對象：

本校學生，因家境清寒或家庭突遭變故者，經本校教職員工推薦，由委員會實地訪察並審核通過者。

六、成績標準：

- 1.前一學期無警告(含)以上之處分者。
- 2.前一學期成績居同年級同組百分之75以上者《高一新生以會考成績為準》。
- 3.如情況特殊、緊急，雖未達成績標準，亦可提出推薦。

七、審核標準：

- 1.成績符合標準。
- 2.委員作家庭訪問，實際瞭解狀況。

八、獎助金額：

- 1.獎助學金時薪之金額不低於中央勞動主管機關所定基本工資。
- 2.獎助學金按學生每學期實際服務時數核發，每學期不得超過60小時。
- 3.獎助學金請領及核發期限依圖書館每學期公告辦理。

九、服務時間及工作內容：

- 1.服務時間以午休時間為主；假日或寒暑假則視服務單位需求。
- 2.工作內容則依各處室規定，以不妨礙學生學業活動及身心發展為前提。

十、本辦法經圖書館愛心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(續次頁)

目前我們的會員有40餘人，但近年來國內經濟情況不佳，致使需本獎助學金扶

助的學生有所增加。我們希望能幫助更多需要幫助的學生，希望我們每月扣繳的捐款金額，能換得貧苦學生一展歡顏。

圖書館愛心基金會衷心歡迎您的加入，一起讓涓滴細流匯聚成川，來幫助更多需要的同學。有意參加或想退出愛心會的同仁，請填妥下列表格擲交圖書館，祝福您福慧無量。

圖書館愛心會加入/退出回條

本人自民國 年 月 日 ☐ 加入 ☐ 退出 圖書館愛心基金會	
每月捐助金額 ☐ 300元； ☐ 500元； ☐ 每月捐助____元(請以百元為單位)	
簽 名	

《要繼續參加的同仁如每月捐助金額不變者，不需再填寫》

國立北門高中112學年度第二學期圖書館愛心會獎助學金推薦表

【收件截止日期:113年2月27日】

學生姓名		就讀班級	年 班
連絡地址			
家長姓名		家長電話	
受補助同學每學期補助金額為時薪*服務時數(時薪不低於基本工資,時數上限為50小時)。 服務時間以午休時間為主,服務內容視分配處室指派為準。 了解並願意申請者,請簽名確認_____ (簽名處)			
成績標準	1.前一學期無警告(含)以上之處分者 2.學業成績:請在符合欄位處打$\sim$,並填上實得分數 ☐高一:____分(標準68.9分以上) ☐高二理組:____分(標準62.0分以上) ☐高二文組:____分(標準66.7分以上) ☐高三理組:____分(標準63.3分以上) ☐高三文組:____分(標準70.5分以上) 備註:上列學業成績標準為前學期各年級各組排名前75%之成績值。如情況特殊,雖未達標準,亦可提出推薦。		
推薦原因 推薦人 填寫	推 薦 人: _____ (簽名或蓋章)		
家訪記錄 家訪老師 填寫	家訪老師: _____ (簽名或蓋章)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	

每班以**2**名為原則,請推薦人排序供參,非愛心會委員也可推薦。